

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文件

粤交造价〔2020〕213号

签发人：王燕平

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关于崖门 出海航道二期疏浚（含围堰）、清礁 护岸、航标工程工程施工图预算 审查情况的报告

省交通运输厅：

厅基建管理处转来的《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审批崖门出海航道二期工程疏浚（含围堰）、清礁、护岸、航标工程施工图设计的请示》（粤航道〔2020〕231号）及施工图设计等文件（含预算）收悉。

根据交通运输部水运建设工程相关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及配

套定额、省交通运输厅有关补充规定及造价管理的相关规定，结合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崖门出海航道二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（粤交基〔2020〕535号）和施工图设计审查会议精神，我中心对本项目的疏浚（含围堰）、清礁、护岸、航标工程施工图预算进行了审查，意见如下：

一、崖门出海航道二期工程疏浚（含围堰）、清礁、护岸、航标工程施工图预算送审费用为117922.86万元，审核核减费用6030.79万元，核定项目预算费用为111892.07万元。主要是调整材料价格、部分定额、外抛运距等。

二、对比省交通运输厅批复概算对应工程费用117931.67万元，减少费用7307.56万元。主要是预算阶段取消了概算扩大系数、油价等部分材料根据最新信息价调整。

附件：崖门出海航道二期工程施工图预算审查意见

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

2020年9月23日